

附件 1:

杭州师范大学 数学 学院 2023 级转专业考核规则

| 专业转换工作领导小组 | | | |
|---|-----|-----|----------|
| | 姓 名 | 职 称 | 职 务 |
| 组 长 | 虞旦盛 | 教授 | 教学院长 |
| 组 员 | 李庆龙 | | 副书记、纪委书记 |
| | 陈泳 | 教授 | 数学系主任 |
| | 曹健 | 教授 | 数科系主任 |
| | 张慧增 | 副教授 | 统计系主任 |
| | 李彦霖 | 副教授 | 数学系副主任 |
| | 李旭静 | 讲师 | 数科系副主任 |
| | 李亚美 | | 教务科长 |
| | 陈凡峰 | | 学工办主任 |
| <p>专业转换工作实施细则（含专业计划接收人数及转专业、专业准入接收人数比例；组班数、具体时间安排、组织程序及考核方式等）</p> <p>本次专业转换工作的实施将在数学学院专业转换领导小组的指导，院纪委的全面监督下开展。</p> <p>为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地做好 2023-2024 学年第 2 学期数学学院专业转换工作，甄选出适合数学学院办学宗旨的、具有专业发展潜质的优秀人才，引导学生更好地完成学业，根据学校《关于做好 2023 级本科学生 2023-2024-2 学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，结合学院各专业的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</p> <p>1、专业计划接收人数</p> <p>数学与应用数学（师范）专业≤ 22 人；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≤ 8 人；统计学专业≤ 3 人。</p> <p>2、考核时间、地点</p> <p>1) 笔试</p> <p>时间、地点：6 月 11 日，12:30-14:30，下沙 A-412</p> <p>笔试科目：</p> <p>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为《数学分析》和《高等代数》；</p> <p>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和统计学专业为《微积分》和《高等代数》。</p> | | | |

2) 面试

时间、地点：数学与应用数学（师范）：6月12日，13:30-16:00，下沙 A-304；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：6月12日，13:30-16:00，下沙 A-306；统计学：6月12日，13:30-16:00，下沙 A-308。

3、成绩组成及考核方式

根据文件要求，考核成绩由三部分组成，计算公式： $P=A*35\%+B*35\%+C*30\%$

①高考成绩 A： $A=(\text{高考分数}/\text{高考总分}) * 100$

②学业成绩 B： $B=100-100 * \left[\frac{(\text{学分绩点年级专业排名}-1)}{\text{年级专业学生数}} \right]$

③学院考核成绩 C：根据各学院考核得出的百分制成绩

（注：学业成绩 B 采用一学年的平均学分绩点排名，时间截止到本学期考试结束，补考、缓考成绩不计入本次排名。）

学院考核方式：

面试内容：专业认识、专业素养、综合素质等

面试名单：依据专业计划接收人数，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 1:1.5 确定（笔试不及格者无面试资格）

选拔原则：笔试和面试都合格者，根据总成绩 P，择优确定接收学生名单。申请转入数学与应用数学（师范）专业的同学，需要降级到 2024 级。

4、考核具体操作实施

1) 学生按要求进行转专业报名并提交相应材料。

2) 学生按要求参加我院组织的转专业笔试

3) 按照学院考核方式组织面试

学院将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做好本次转专业工作，考核结束后，拟接收的学生将在学院公告栏上公示三个工作日。

此方案由 4 月 29 日数学学院党政联席会议通过，由数学学院专业转换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组长签名：_____

（学院公章）

2024 年 5 月 6 日

教务处审核：

分管处长签名：_____

（教务处公章）

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

注：本表一式二份，一份留存学院，一份交至教务处备案。